

## 响应函

象山县政府采购中心：

我单位声明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，本项目采购申请截止时间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，且在政府采购领域中，在项目响应和合同履约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和违法、违规行为。截至本项目采购申请截止时间，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[www.creditchina.gov.cn](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)）、中国政府采购网（[www.ccgp.gov.cn](http://www.ccgp.gov.cn)）渠道查询，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截至本项目采购申请截止时间，也没有因违反《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》被列入“黑名单”，且在处罚有效期内。否则，我方将承担在审查时不被通过的后果。

我单位自愿申请参加“关于象山县政府区国有企业会计、审计服务框架协议的项目  
(项目编号：901110-2023-251) 标项 二，并保证注册供应商资料和本项目申请资料是真实的、合法的。

我单位已详细阅读本项目征集通知全部资料和相关附件，并已了解我单位在申请参加本项目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。

我单位承诺申请资料的有效期从提交申请资料时间起，不少于本项目的协议采购有效期。

我单位理解并接受本项目征集通知的各项规定和要求，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有关的数据、情况和技术资料。若贵方需要，我单位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。

我单位申请如通过审核，保证按照本项目征集通知的要求和申请资料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协议，保证履行协议条款。

供应商名称（公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（签名或印章）：

日期： 2025 年 12 月 23



## 资格承诺函

致象山县政府采购中心：

深圳市嘉瑞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自愿参加项目编号：901110-2023-251、项目名称：关于象山县政府企区国有企业会计、审计服务框架协议的项目、标项：二的响应，现就供应商资格承诺如下：

我单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的一般资格条件的规定：

-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-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-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供应商（盖章）

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或其授权委托人（签名或印章）

日期：2025年12月23日

## 特定资格承诺函

致象山县政府采购中心：

深圳市嘉瑞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自愿参加项目编号为 901110-2023-251 的关于象山县政府企区国有企业会计、审计服务框架协议的项目标项二的响应，现就供应商资格承诺如下：

我单位符合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的规定

供应商（盖章）：

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或其授权委托人（签名或印章）：

日期：2025年12月23日

附：特定资格条件证明资料



会计师事务所  
执业证书

名称：深圳市嘉瑞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首席合伙人：许欣欣

主任会计师：

经营场所：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  
粤兴六道 06 号中科纳能大厦C座  
4066

组织形式：普通合伙

执业证书编号：47470469

批准执业文号：深财会（2025）58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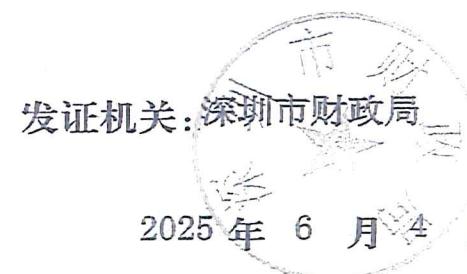
批准执业日期：2025年6月4日



证书序号: 002191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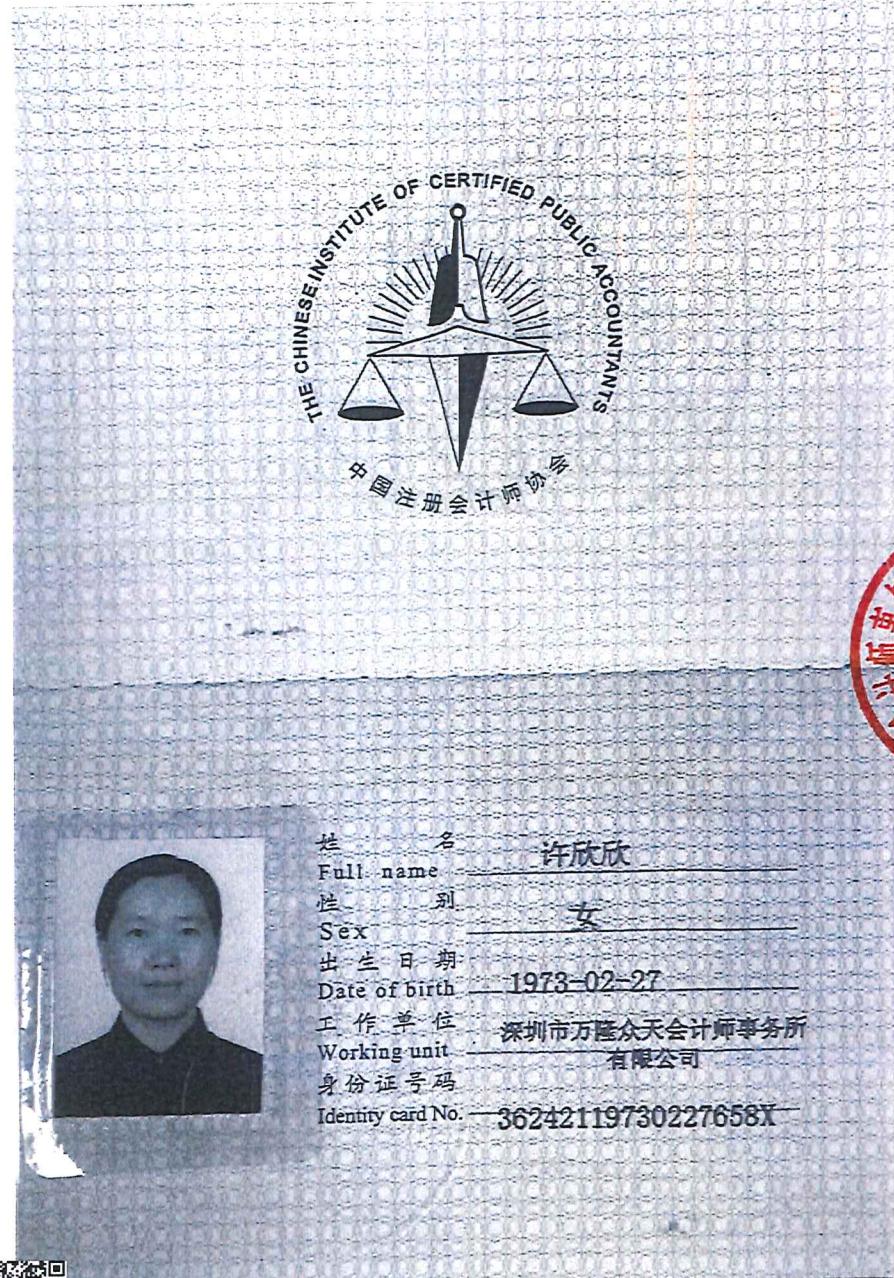
### 说 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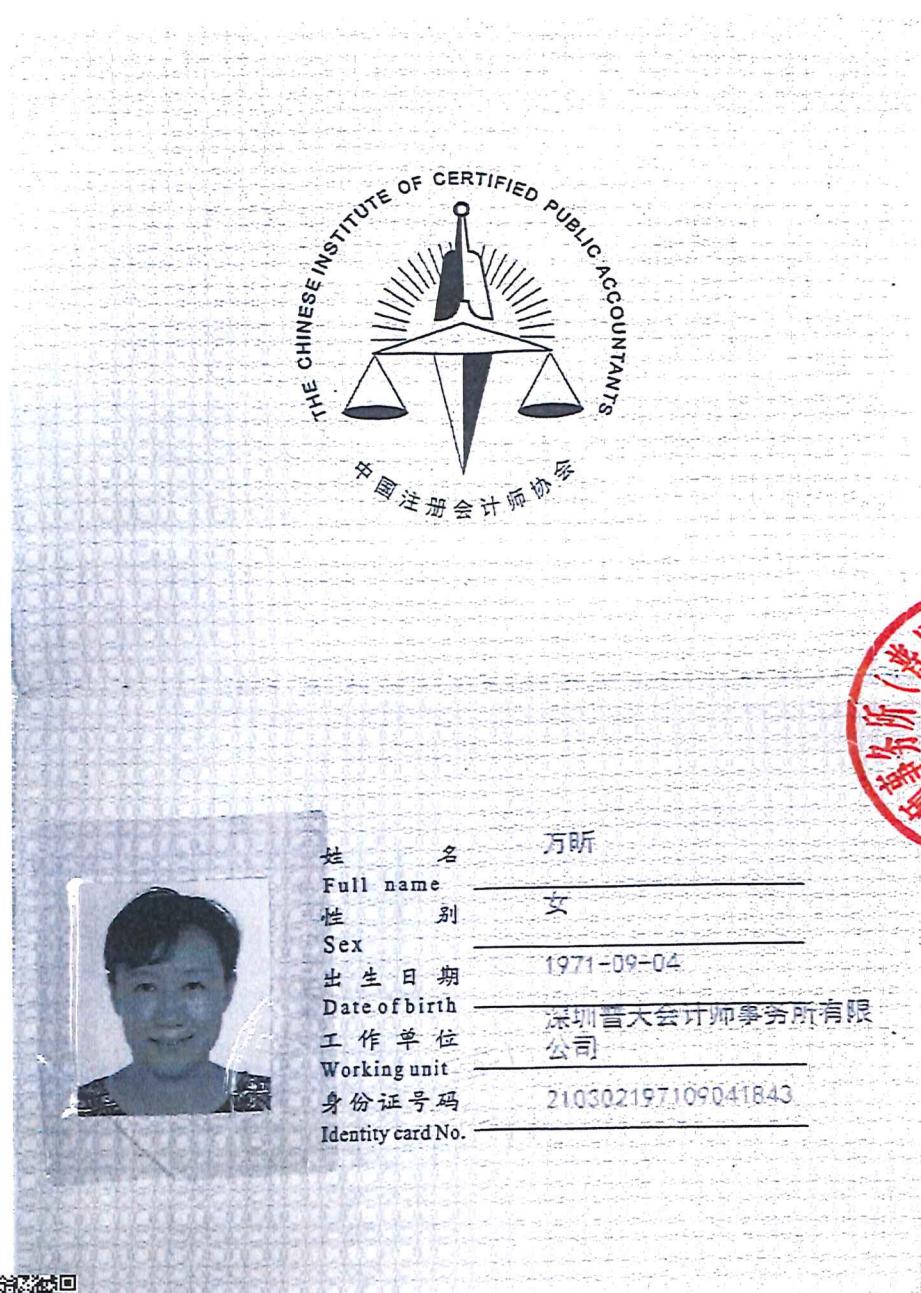
- 1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，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。
- 2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。
- 3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- 4、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。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







年度检验登记  
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

牛度檢驗記

本证书经检验合格，继续有效一年。  
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 
this renewal.



万顺 474701250011

日  
月  
年

卷之三



## 报价一览表（标项二）

标项名称：审计服务框架协议采购

标项编号：2

最高单价		备注
会计系列正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	240 元/小时	计时价格
副高级技术职称（或注册会计师）专业人员	120 元/小时	
中级技术职称及以下专业人员	80 元/小时	
按浙江省物价局《关于调整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》（浙价服〔2011〕91号）核定标准的价格	优惠 <u>30</u> %。	计件价格

供应商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或其授权委托人（签名或印章）

日期：2025年12月23日